

证券代码：831755

证券简称：邦正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邦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3 日

2.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
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72 号西安软件园唐乐阁 E 座 2 层公司会议室

3.会议表决方式：

√现场投票 □电子通讯投票

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刚志

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,519,9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5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51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51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

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邦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和《邦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51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51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51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51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希格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邦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51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西安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文彬、梁德明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国浩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召集

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邦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国浩律师（西安）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邦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邦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3 日